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監事辭任及建議選舉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監事會(「監事會」) 於近期獲悉彭沖先生(「彭先生」) 因工作調整原因，將不再出任本公司股東(「股東」) 代表監事(「監事」)(「股東代表監事」) 及監事會主席。於彭先生辭任後，監事會人數將低於法定要求。因此，彭先生將繼續履行其股東代表監事職務而其辭任將於委任新監事事宜獲股東批准之日生效。

彭先生確認，彼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提起的正在發生或待決訴訟或申索。彭先生的辭任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會及／或監事會的運作。本公司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彭先生於其服務期間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於2022年7月6日舉行的監事會會議上，監事會已審議及議決提交有關選舉李英傑先生(「李先生」) 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供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

李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英傑先生，38歲，自2022年3月起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風險控制部副部長。李先生於2018年9月至2022年3月擔任天津市建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戰略與投資發展部副總經理。彼於2014年3月至2018年9月擔任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建設發展局副主任科員，於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擔任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建設發展局科員。彼於2009年8月至2010年9月擔任中建市政建設有限公司項目部工長。

李先生於2022年6月起分別擔任天津天保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熱電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彼於2021年11月起擔任天津市建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監事。彼於2019年6月至今擔任天津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彼於2009年6月畢業於南開大學，獲得法律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已確認其：(i)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i)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擁有或視為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並無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及(iv)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有關選舉李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須待於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其任期自於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當日起至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且李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根據本公司2022年度監事薪酬方案，股東代表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因此，李先生將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批准選舉李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的普通決議案。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其中包括）向股東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選舉股東代表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的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2年7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王賡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姚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小潼先生及董光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韓曉平先生及楊瑩女士。

* 僅供識別